

发展改革工作动态

第 98 期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周报 (2023 年第四十四期)

2023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6 日

一、重要讲话

1. 李强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

11 月 2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金融委员会主任李强主持召开中央金融委员会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审议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相关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李强强调，要着力提升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水平，

在保持货币政策稳健性的基础上，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围绕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抓紧研究出台具体政策和工作举措，把握好时机、节奏和力度，扎实推动金融业开放行稳致远，促进金融业更好发展壮大。要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压紧压实金融风险处置责任，加强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在持续加大存量风险化解力度的同时，强化源头管控，深化相关领域改革，完善风险防范、预警和处置机制，共同把防范化解风险任务抓实抓好。要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加强金融系统党的建设，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强化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按照分工方案要求严格履职尽责，全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2. 李强对做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工作作出重要批示

11月22日，第二届全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在深圳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对做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批示指出：人力资源服务业直接服务亿万劳动者和广大用人单位，对促进市场化社会化就业、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举办全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打造高水平展示交流、供需对接的平台，有利于优化人力资源流动配置，更好推动高质量充分就业。要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引领，加强顶层设计，强化政策支持，创新供给方式，在人力资源服务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加快构建统一规范、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提高人力资源利用效率，更大激发市场活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高质量人力资源支撑。

3. 楼阳生会见参加“知名浙商中原行”嘉宾代表

11月23日，省委书记楼阳生在郑州会见参加“知名浙商中原行”活动的嘉宾代表。省长王凯出席。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楼阳生指出，近几年来，河南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奋勇争先、更加出彩”的殷殷嘱托，锚定“两个确保”，深入实施“十大战略”，强化创新驱动，坚持项目为王，发展壮大经营主体，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南实践。今天的河南，发展势头强劲、发展环境良好，是一片投资热土、创业沃土。浙商群体敢为天下先、勇于闯天下、充满创新创业活力，伴随着改革开放的进程成长壮大。浙商既是一个品牌、还是一种精神、更是一种财富。河南与浙商的交流合作源远流长，希望广大浙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加强交流、加深了解，持续深化拓展与河南的务实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为建设现代化河南作出新贡献。我们将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为企业家在豫投资兴业、工作生活创造更好条件、提供更优服务。

二、重要政策

1. 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土地资源保护利用推动现代化河南建设的意见》

《意见》强调，要在严守耕地红线前提下，做好土地这篇大文章，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强化要素保障能力，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这标志我省“1+N”节约集约用地政策体系正式构建，全省形成节约集约用地的良好态势和浓厚氛围。《意见》是被称为“1”的节约集约用地政策体系的主文件。在此之前，我省按照急用先行、成熟一个出台一个的原则，已先后出台4个配套文件，从不同方面提出了节约集约用地具体的支持政策和措施，共同构建起节约集约用地政策体系。

2.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河南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

《通知》围绕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体制机制、打造专业服务体系、建立专门授信机制和尽职免责机制、开发专属产品等方面，提出28条务实举措，重点打造多层次、专业化、特色化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体系，塑造知识产权价值实现的河南样

板。

三、营商大事件

1. 郑州海关：在全国首创推出“通关模式智选菜单”服务

为切实帮助“新手”企业解决“在哪申报、怎样最省、怎样最快”的通关难题，近日，郑州海关联合河南电子口岸有限公司在“通关模式自选菜单”服务的基础上，进行技术升级，在全国率先研发推出的“通关模式智选菜单”应用系统正式上线。全省企业只需登录中国（河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通过该应用系统选择好“运输方式、商品类型、预期货物提离地点、预期报关单申报与缴税时间、是否申请转关业务”等选项，系统就会结合企业商品特征和需求，自动匹配出最优“通关+物流”组合模式。该系统就像导航软件帮你规划出最优路线，为企业免费提供“一对一”的通关指引服务，让通关变得更加智能和低门槛，极大降低了企业的人力和时间成本，让企业得以最大限度享受到政策利好，为全省外贸扩量提质注入了新活力。

2. 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首批“名特优新贷”签约授信

为缓解个体工商户融资难、融资贵、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等痛点堵点问题，近日，政银合力赋能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暨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名特优新贷”发布会在平顶山举行，

河南省首批“名特优新贷”完成签约授信。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与5家经营主体现场签约授信，授信金额达205万元。“名特优新贷”具有放款快、额度高、用款期限长的特点。比如，原来个体工商户的贷款产品基本上是1年期，而本次推出的“名特优新贷”可以延长到3年。“名特优新贷”专项服务方案的出台，是落实《河南省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若干措施》的创新之举，也是面向全省个体工商户提供分型分类精准帮扶的具体举措。

四、地市动态

1. 洛阳市：首件经中国（洛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预审专利获国家授权仅用时2个工作日

日前，由龙门实验室提交，经中国（洛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预审的“除草机器人（果园轮式智能）”外观专利申请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从正式申请到授权仅用时2个工作日。与一般外观专利常规审查程序所需的4个月左右相比，授权周期大幅缩减97%以上，申请周期大幅缩短。这也是洛阳保护中心自今年10月30日通过验收后首件获得国家授权的专利，标志着洛阳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服务快速通道正式“通车运行”。

2. 鹤壁市：培育品牌化技能人才 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业用工服务能力，鹤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全力打造“鹤壁智造”“鹤壁康养”“鹤壁焊匠”等12个特色人力资源品牌，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素质技能人才队伍。一是提升职业技能培训评价力度。推进零工市场、“一刻钟”就业服务圈、村（社区）技能就业服务站、村级劳务公司等400个线下基层就业服务平台设立品牌化求职咨询台，滚动播放企业人才需求，并组织评价机构直接将培训场地设在求职现场，简化人才求职招工流程。二是实施院校职业技能培训行动。发挥鹤壁技师学院、鹤壁职业技术学院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的场地和人员优势，推进培训评价后的院校学生和求职人员形成规模，相互分享经验，现已培训评价6838人，就业率100%。三是举办行业专场职业技能竞赛。按照品牌类别在职业技能大赛中设置多种赛项，扩宽参赛标准至全体取证人员，全力为品牌化技能人才提供展示平台，在现场与心仪的参赛选手直接签约，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就业导向。目前，全市开展技能培训93210人次，现场评价就业2.5万人。

五、县域亮点

1. 新乡市延津县：“三优化”举措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营商环

境为重点，全力推动“三优化”举措，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优化场地安排，统筹资源配置。发挥全流程电子化优势，在场所安排上，将专家集中评标模式转变为多点分散评审，实现同地不同标、同标不同屋；在人员调配上，实行AB岗统筹调剂，确保高峰期交易不断档，履职“不走样”。二是优化服务能力，规范交易标准。根据交易类型提供政策咨询、程序引导、业务指导等跟踪服务，合理安排开评标室；建立服务承诺、容缺承诺受理、一次性告知等52项服务制度，提供制度保障；及时升级设施设备，在全市首先推行“云签章”。三是优化平台功能，强化场内监督。定期巡检基础设备、监管平台、网络线路等，确保安全高效运转；配备智能送餐机器人，减少对评标的干扰；及时梳理“一标一档”音视频档案，提供“幕后护航”；举办“公共资源交易开放日”活动，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现场监管，增强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公信力和透明度。截至10月底，延津县完成交易项目194项，金额94.58亿元。

2. 濮阳市濮阳县：“三举措”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濮阳县法院聚焦企业发展所需，通过畅通绿色通道、打造简案快审“流水线”、建设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等扎实举措，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涉企诉讼绿色通道”，对买卖合同、承揽合同等实行立案办理绿标签，

确保案件尽快进入执行程序，实现立审执全流程提质增效；二是打造简案快审“流水线”，明确规定简案快审环节用时、案件督办、规范程序转换等，实现诉调衔接的“高速流水线”；三是打造诉讼服务大厅、诉讼服务网、诉讼服务热线、巡回服务、移动微法院“厅网线巡移”五位一体的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规范窗口设置和服务流程，降低企业诉讼成本。截至目前，濮阳县涉企案件立案耗时缩短至 15 分钟，发放“绿标签” 4604 份，速裁快审案件数 5772 件，速裁、快审案件平均审理期限 16.12 天。

六、他山之石

1. 上海市：修订《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11 月 22 日，经上海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修订后的《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条例修正案草案共三十七条，重点在完善产权保护和公司治理、持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完善惠企政策、优化企业融资环境、健全纠纷化解相关制度、完善司法审判机制、完善办理破产制度、提升登记等事项办理便利度、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制改革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同时，进一步强化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新评估体系，固化完善了上海最近几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经验做法。

2. 山东省：印发《关于推行经营主体以公共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的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按照“需求导向、数据赋能，统筹协调、分步推进，应替尽替、迭代完善”的原则，依托山东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以归集的全省行政监管信息和共享的全国信用监管信息为基础，以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代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 52 个领域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实现监管数据共用共享、报告申请方便快捷、报告内容标准统一、无违法违规情况一纸证明以及公共信用报告电子化，切实简化经营主体办事流程，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推动数据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营商环境建设处、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提供）